

共青团自贡市委文件

团自发〔2021〕2号

共青团自贡市委 关于申报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 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的 通 知

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

2020年以来，在市委和团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团组织、团干部和广大团员青年牢牢把握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前进方向，紧紧围绕团的根本任务、政治责任、工作主线，结合开展“青年大学习”“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主题团日活动，在深化共青团改革、全面从严治团、服务青年需求、助力脱贫攻坚、参与疫情防控、夯实基层团组织建设

等重点工作方面取得了新的成绩，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选树榜样典型，激励更多团员青年在实现再造产业自贡、重铸盐都辉煌、奋力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自贡新胜利的征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共青团自贡市委决定，评选一批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道德品行高尚。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性参加志愿服务，且截止 2021 年 4 月 10 日累计参与“志愿四川”平台上发布的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个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加构建清朗网络空间。高校团员须参加“青春志愿·爱在社区”大学生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

3. 模范作用突出。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精神，学习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在本职岗位上业绩突出，走在创新创业创

优前列，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在 2020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4. 遵规守纪自觉。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按要求缴纳团费。

5. 团龄在 1 年以上（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已在“智慧团建”系统注册并完整录入。近 5 年获得过县（区）团委或其他相关部门授予的奖项或荣誉的优先考虑。未按照规定主动履行团费交纳义务的团员，不作为参评对象。

专职团干部不参加评选。

（二）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1. 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具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工作能力过硬。坚持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热爱团的工作，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严格落实团干部

上讲台制度，在抓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上有招数、有作为。

3. 工作作风优良。工作作风优良。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对党忠诚。注重深入基层，密切联系青年，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求真务实，克己奉公，廉洁自律，严格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相关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祛除“四化”。

4. 模范作用突出。经常性参加“青春志愿”系列志愿服务活动，且截止 2021 年 4 月 10 日累计参与“志愿四川”平台上发布的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个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加构建清朗网络空间。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

5.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专职团干部从事团的工作不少于 3 年，挂职、兼职团干部不少于 2 年。本人已在“智慧团建”系统注册并完整录入。2020 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为“好”或年度工作考核结果为“优秀”。近 5 年获得过县（区）团委或其他相关部门授予的奖项或荣誉的优先考虑。所属团组织未按规定按时足额上缴团费的，不作为参评对象。

重点面向基层团干部，从事共青团工作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青年志愿者、大学生村官、青年社会组织负责人、“青年之家”管理员、青年思政宣讲团成员、农村致富带头人、“童伴妈妈”及兼职团干部，学校少先队辅导员和县（区）少先队总辅导员，符合条件的，可参加评选。

（三）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 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团的委员会能够发挥积极作用。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团（总）支部对标定级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围绕团的根本任务、政治责任、工作主线，聚焦团的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大力加强基层服务型团组织建设，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职能，在落实重点工作和开展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所属团员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团组织需在“志愿四川”平台注册，并发起项目和开展活动。高校团组织须组织参加“青春志愿·爱在社区”大学生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

4. 班子建设好。团（工）委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

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

5. 所属团组织均已完整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及时更新录入信息；所属团组织基础团务开展情况在“智慧团建”系统中有体现。近五年获得过县（区）及以上组织或单位授予的集体荣誉称号优先考虑。学校团委申报对象的初三以上每个班级须建有团支部。乡镇（街道）团（工）委应建有“青年之家”，其他类型团委建设有“青年之家”并且常态开展活动的优先考虑。

6. 未按规定按时足额上缴团费的团组织不作为参评对象。

（四）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 组织基础好。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团（总）支部对标定级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主动参与区域化团建，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单位

和青年的高度认可。所属团员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团组织需在“志愿四川”平台注册，并发起项目和开展活动。高校团组织须组织参加“青春志愿·爱在社区”大学生志愿服务进社区活动。

4. 班子建设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5. 所属团员、团干部均已完整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及时更新录入信息；基础团务开展情况在“智慧团建”系统中有体现；在 2020 年度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中评定等次应为“四星级”或“五星级”。近 5 年获得过县（区）及以上组织或单位授予的集体荣誉称号优先考虑。原则上不推报毕业生团支部。

6. 未按规定按时足额上缴团费的团组织不作为参评对象。

二、申报名额

参照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的团员、团干部、团委（团工委）、团支部（团总支）数量，结合年终工作考核情况统筹分配名额，近两年大抓基层、大抓学校组织建设成效较为明显的适当予以名额奖励。在优秀团员候选人推报中须包含一定数量的学生团员，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候选人推报中须包含一定数量的少先队辅导员，详见名额分配表。参与“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评选的集体，不得再推报集体中的个人参与“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的评选。

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要严格按照分配名额进行申报。各县（区）团委推荐的候选人（集体）的数量、结构应与团员、团干部、基层团组织在各领域的分布情况相匹配，要侧重考虑团员中的学生团员和团员、团干部中的优秀少先队辅导员，要重点考虑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和生产一线的候选人（集体），要统筹考虑乡镇（街道）、医疗卫生等事业单位、青年社会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组织的候选人（集体），要关注网约车司机、快递小哥、网络作家等新兴青年群体中的先进典型和脱贫攻坚、疫情防控中表现优异的团员和团干部。

三、申报要求

（一）坚持严实标准。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要将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严格对照申报条件，严把人选政治关、品行关、形象关。要对推报候选人（集体）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征求人选所在单位团员青年、党团组织、纪检机关及有关方面意见，审核有关档案材料。

（二）坚持程序严格。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确定推报人选（集体）后，需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要落实表彰先进请青年一起评议的要求，拟申报集体和个人均需由基层逐级推荐、层层把关产生。相关事迹需在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进行有效宣传展示。

（三）坚持推报规范。各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要指导申报集体和个人认真填写申报表，并如实提供事迹材料

（1500 字以内），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团市委组织部，申报名单汇总表中应对申报对象进行排序，并加盖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公章。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申报材料用普通 A4 纸黑白打印，不得过度包装。推报为团员、团干部中的少先队辅导员，应聚焦少先队工作撰写事迹材料。团市委将择优评选。

获得过此项荣誉的个人不得再次申报同类奖项，3 年内（即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获得过此项荣誉的集体，今年不得推报。

联 系 人：秦雪梅 邓亚蕾

联系电话：3806503

通讯地址：自贡市高新区汇川路 155 号南湖体育场西区三楼 305 室

邮 箱：zggqtzzb@163.com

- 附件：1. 申报名额分配表
2. 申报评选工作注意事项
3.“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4.“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5.“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6.“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7. 申报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申报名额分配表

组织类别	单位	共青团员	共青团干部	团（工）委	团（总）支部
县（区）	共青团自流井区委	3(1)(1)	2（1）	1	
	共青团贡井区委	3(1)(1)	2（1）	1	1
	共青团大安区委	4(1)(1)	2（1）	1	1
	共青团沿滩区委	4(1)(1)	3（1）	2	2
	共青团荣县县委	12(4)(2)	8（2）	3	4
	共青团富顺县委	19(5)(3)	8（2）	4	6
学校	四川轻化工大学团委	15	8		8
	卫康院团委	8	4		4
	市教育团工委	5(3)(1)	2（1）	1	1
	职技校团委	3	3		1
	省盐校团委	1	1		
	职培院团委	1			
	蜀光中学团委	2（1）			1
	自贡一中团委	2（1）			1
机关、企 （事）业	共青团高新区委	2（1）	2（1）	1	1
	市直机关团工委	1	1		1
	市公安局团委	1			
	市卫健委团委	2	2	1	1
	市税务局团总支				1
	一医院团委	1			1
	盐业钻井大队团委	1			
	东锅团委	1	1		1
	晨光院团委	1	1		1
	公交集团团委	1		1	
	大西洋团委	1			
	硬合公司团委	1			
	移动公司团委	1			
	联通公司团委	1			
	水投集团团委	1			
	燃气公司团委	1			

	邮政公司团委	1			1
	邮储银行团委	1			
	城投团委	1			
	华西能源团委	1			
	友华科技团委	1			
	省汽运团委	1			
社会组织	灵犀义工团委	1			
	977 团委		1		

说明：括号前数字为各类总名额，“共青团员”类别中括号内数字为总名额中应包含的学生团员数量；如有两个括号，第一个括号内数字为学生团员数量，第二个括号内数字为应包含的少先队辅导员数量。“共青团干部”类别中括号内数字为应包含的少先队辅导员数量。

附件 2

申报评选工作注意事项

1. 关于时间。年龄、团龄、团干部工作时间等均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近 5 年所获荣誉、教育评议等次等应为 2016 年 1 月以后,不含 2021 年。

2. 获得过自贡市优秀团员或团干部的个人不得再次申报同类奖项,获得过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的集体 3 年内不得再次申报(即 2018、2019、2020 年获得过此项荣誉的集体,今年不得推报)。

(1) 参评“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的组织,在 2020 年度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中评定等次应为“四星级”或“五星级”。

(2) 关于“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如推报人选入团年龄不符合团章规定,不具备参评资格。

(3) 关于“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关于各级各类学校中的学生团干部,符合条件的可推报参评“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不推报参评“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3. 团市委将对推报对象的资格条件进行系统核查、情况印证、电话回访,请逐级严格对照参评范围条件和不予参评的情形审核把关,如报送至团市委的推荐对象在审核中发现不符合要求,直接取消相应名额、不再递补,并视情况通报。

4. 请严格把握时间进度要求,务必于 4 月 10 日前将推报对象的全部申报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至团市委组织部。

填表说明

一、申报表填写说明

1. 填写原则

一是工作单位或地址要从市级行政区划写起，基本的格式为“自贡市+县（区）名称+乡镇、街道、村、社区、所在单位名称”。其中，如果所在地区为县（区），则不用写市级行政单位名称；如果单位是中央企业或者高等院校，不用填写所在地域名称，直接写单位名称，其他各类单位的所在区域名称要写到对应的层级，如：市属企业要冠以“自贡市”，县级中学要冠以所在县（区）的名称。

二是所有行政区划名称和单位名称都要用规范全称，如：“自流井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自贡分公司”。

三是单位有多个层级的，要从最高层级的名称写起，直到申报人或申报单位的名称，如：“自贡市大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2. 填写格式范例

一般情况：所属行政区域+工作单位+身份职务，如××县××局一级科员；××区××街道团工委书记。

普通高校：高校全称+院系+年级（入学年份，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专业+身份，如：××大学××院系××级××专业学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大学××院系××级××专业××班团支部。

普通中学：所属行政区划名称+学校名称+年级（入学年份，

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身份（团组织名称），如：××县××中学××级学生；××区××中学团委。如学校名称带有“自贡”的，不用填写行政区划名称。

中职学校：学校全称+年级（入学年份，如 2020 年入学，则为 2020 级）+专业，如××职业学校××级××专业学生。

中央企业：××公司（××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公司（××公司××分公司）团委。

地方企业及非公企业：所属行政区域名称+××公司（××公司××分公司）××身份（职务）；所属行政区域名称+××公司（××公司××分公司）团支部。

三支一扶或西部计划志愿者：××县××乡镇××工作人员（三支一扶志愿者）。

大学生村官：××县××乡镇××村主任助理（大学生村官）。

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员：××县××乡镇××村驻村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员（扶贫工作队队员）。

3. 填写要求

（1）所有涉及时间的内容按照×年×月填写，如 2013 年 12 月、2021 年 4 月。

（2）在填写联系电话的同时也可加注微信号等通讯联系方式。

（3）民族按照××族填写，如汉族、藏族、彝族、羌族。

（4）政治面貌按“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规范填写。

(5) 团费单位为元，不要小数点。

二、申报材料要求

1. 申报材料逐级核查推报至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审核、汇总，相关证明材料应与申报表里相关内容一致。

2. 落实和参加“三会两制一课”情况、团员教育评议等次等情况，要提供会议记录或评议结果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3. 申报材料均须提供电子版，除个人照片（大小不超过 5M，不能过度修饰美化）、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为 PDF 格式）外，其他均为可编辑版本。

4. 纸质版材料：申报表和事迹材料需双面打印，所有均 1 式 2 份，不得过度包装。

申报材料清单

一、“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材料清单

1.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1式2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2. 申报事迹材料（15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1式2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3.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相关证明材料（如会议记录等，纸质版复印件1式2份、电子版扫描为PDF格式）
4. 团委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纸质版复印件1式2份、电子版扫描为PDF格式）
5.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重要荣誉3-5项即可，纸质版复印件1式2份、电子版扫描为PDF格式）
6.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名单汇总表（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汇总盖章，电子版扫描为PDF格式）
7. 公示无异议证明（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1式2份，电子版扫描为PDF格式）

二、“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材料清单

1.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1式2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2. 申报事迹材料（1500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1式2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3. 落实“三会两制一课”相关证明材料（如会议记录等，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4. 团支部最近两次换届证明材料（如上级批复等，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5.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重要荣誉 3-5 项即可，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6.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名单汇总表（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7. 公示无异议证明（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纸质版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三、“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材料清单

1.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1 式 2 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2. 申报事迹材料（15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1 式 2 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3. 教育评议等次证明材料（如会议记录或评议结果等，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4.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重要荣誉 3-5 项即可，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5. 上年度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材料（“志愿四川”平台中的“个人中心”主页面截图和“个人中心-服务时长详情”页面中的服

务时长截图)

6. 申报人 1 寸白底免冠照片及能够客观真实反映个人情况或业绩的工作(场景)照 2 张(仅提供电子版,大小不超过 5M、不能过度修饰美化)

7.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名单汇总表(纸质版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8. 公示无异议证明(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纸质版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四、“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材料清单

1.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纸质版双面打印、盖章、1 式 2 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2. 申报事迹材料(1500 字以内,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1 式 2 份,电子版为可编辑版本)

3. 从事团的工作年限、2020 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和本人近 5 年工作考核结果等证明材料(纸质版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4. 所获荣誉证明材料(重要荣誉 3-5 项即可,纸质版复印件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5. 上年度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证明材料(“志愿四川”平台中的“个人中心”主页面截图和“个人中心-服务时长详情”页面中的服务时长截图)

6. 申报人 1 寸白底免冠照片及能够客观真实反映个人情况或业绩的工作（场景）照 2 张（仅提供电子版，大小不超过 5M、不能过度修饰美化）

7.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名单汇总表（纸质版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8. 公示无异议证明（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纸质版纸质版由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1 式 2 份，电子版扫描为 PDF 格式）

附件 3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出生年月		入团时间				学历	
是否成为注册志愿者		注册时间		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2020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工作单位及职务						所属类别	
2020 年度团员教育评议等次	(等次: 好、较好、一般、差)	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联系电话			
发展团员编号			身份证号				
家庭主要成员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工作单位				职务	
学习和工作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小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中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大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单位工作 担任 xxx						
近五年获得县级以上荣誉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不含 2021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 填 3-5 项, 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 县级以上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 如三好学生、先进个人等可纳入。) x 年 x 月 被 xx 评为 xx						

简要事迹	(此处可简写,围绕参评条件,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 300 字。后另附 1500 字事迹材料。)		
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盖 章) 年 月 日	党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	(盖 章) 年 月 日
上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意见 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或	(学生团员不填)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团委或市直属团组织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级团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

2.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入团的,需要填写发展团员编号。

3. 学生团员不需要填写“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意见或上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意见”一栏,其他类别团员需填写。

附件 4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工作单位						职 务	
是否成为注册志愿者		注册时间		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2020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身份证号				2020 年度本人所属团组织述职评议考核综合评价等次 (等次: 好、较好、一般、差)			
联系电话			担任团干部年限		所属类别		
工作简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小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中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大学上学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单位工作 担任 xxx						
从事团工作经历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单位工作 担任 xxx x 年 x 月—x 年 x 月 在 xx 单位工作 担任 xxx						
近五年获得县级以上荣誉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 不含 2021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 填 3-5 项, 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 县级以上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 如先进个人等可纳入。) x 年 x 月 被 xx 评为 xx						

简要事迹	(此处可简写, 围绕参评条件, 突出重点, 简明扼要, 不超过 300 字。后另附 1500 字事迹材料。)		
所在单位团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上级党组织、纪检监察机关意见或	(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团委或市直属团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

2. 所在单位党、团组织, 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附件 5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团（工）委全称				联系电话	
所属类别			现有团员总数		成立时间
2020 年发展团员数			本级是否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2020 年应收团费			2020 年实收团费		是否在“志愿四川”平台注册
团（总）支部数量				2020 年是否开展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包括团组织整理整顿、对标定级等）	
2020 年推优入党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数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人数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党的发展对象数	
本年是否推报下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参评全国全省“两红”“两优”					
近五年获得县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1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填 3-5 项，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县级以上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誉，如先进集体等可纳入。） x 年 x 月 被 xx 评为 xx				

主要活动情况及取得的 近三年来开展的 效果	（此处可简写，重点围绕提升团的“三力一度”，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 300 字。后另附 1500 字事迹材料。）		
单位党组织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团委或市直属团组织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级团委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

2. 所在单位党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附件 6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团（总）支部全称							
所在单位全称							
所属类别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最近一次 换届时间			
本级是否已登录 “智慧团建”系统				是否在“志愿四 川”平台注册			
工 作 情 况	现有团员总数				2020 年发展团员数		
	2020 年应收团费				2020 年实收团费		
	是否开展对标定级				对标定级等次		
	2020 年执 行“三会 两制一 课”情况	团支部大会召开次数				是否开展团员 教育评议	
		团支部委员会会议召开次数				是否开展团员 年度团籍注册	
		团小组会召开次数				开展团课次数	
	2020 年 推优入党	推荐优秀团员 作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 入党积极分子数	
		推荐优秀团员 作党的发展对象人数				其中：被党组织确定为 党的发展对象数	
近 五 年 获 得 县 级 及 以 上 荣 誉 情 况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后，不含 2021 年。所获荣誉以政治类荣誉为主，填 3-5 项，不包括才艺类、竞赛类荣誉；县级以上其他部门表彰的综合类荣 誉，如先进集体等可纳入。） x 年 x 月 被 xx 评为 xx					

青年 年度参 与情况 及取得 的效果 和	（此处可简写，重点围绕提升团的“三力一度”，突出重点，简明扼要，不超过300字。后另附1500字事迹材料。）		
单位 党组织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县级 团委或 市直属 团组织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级 团委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1. 所属类别是指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普通高校、普通中学、中等职业学校、国有企业、非公企业、农村、农民工、街道社区、大学生村官、志愿者、青年社会组织、互联网行业组织、驻外团组织。

2. 所在单位党组织、团的领导机关必须从严审核申报对象是否存在不予参评的情形或不符合条件后填写推荐意见。

附件 7

申报名单汇总表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员”申报名单汇总表

(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入团年月	成为注册 志愿者时 间	民族	工作单位及职务	近五年获得县 级及以上荣誉 情况	2020 年度 团员教育 评议等次	公示 时间	类别

“自贡市优秀共青团干部”申报名单汇总表

(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 年月	政治 面貌	工作单位 及职务	近五年获得县级 及以上荣誉情况	担任团干 部年限	成为注册 志愿者时间	公示时间	类别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委”申报名单汇总表

(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团委全称	联系电话	团委最近一次 换届时间	2020 年 团员数	2020 年 发展团员数	2020 年 实收团费	近五年获得县级 及以上荣誉情况	公示时间	类别

“自贡市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名单汇总表

(县区团委、市直属团组织盖章)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序号	团支部全称	联系电话	团支部最近一次换届时间	2020 年团员数	2020 年发展团员数	近五年获得省级及以上荣誉情况	是否是 4 星级或 5 星级团支部	公示时间	类别